



俄藏黑水城文献《佛说寿生经》录文

——兼论十一—十四世纪的寿生会与寿生寄库信仰

韦 兵

摘 要：俄藏黑水城文献 A-32《佛说寿生经》是宋代流行的伪经，其中夹杂了佛、道二教和民间信仰的成分，体现民间宗教实践中信仰杂糅的特点。A-32 几个部分《演朝礼》、《梁武忏》、《阴司鬼限》、《推定儿女法》、《佛说寿生经》、《延寿真言》、《大金国陕西路某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是一个整体，确切地说是《寿生经》的礼忏仪，是寿生信仰中与诵经结合在一起的礼忏、烧醮等仪式。本文结合新发现的北宋民间佛教文书《明道三年(1033)福建路建阳县普光院众结寿生第三会劝首弟子施仁永斋牒》，探究宋代以寿生寄库为代表的民间佛教信仰与精英佛教不同，更全面认识宋代民间信仰实践的诸多面相。

关键词：佛说寿生经 寿生 寄库

俄藏黑水城文献 A-32 为金写本，线订册页装，未染麻纸，内容依次为《演朝礼》、《梁武忏》、《阴司鬼限》、《推定儿女法》、《佛说寿生经》、《延寿真言》、《大金国陕西路某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¹《佛说寿生经》为宋代伪经，历代无著录，历代藏经亦不收入，唯日本《卍续藏经》收入一个民间刻本。²A-32 为金抄本，时代比《卍续藏经》收入的民间刻本早很多，弥足珍贵。寿生寄库为民间烧赛纸钱，预荐冥福观念的体现。寿生信仰影响较大，《寿生经》及由《寿生经》衍生的各种宝卷、科仪尚有多种，在民间广为流传，至今台港等地仍存有烧寿生的风俗。现以北京德宝 2009 年新拍卖的一件北宋《明道三年(1033)福建路建阳县普光院众结寿生第三会劝首弟子施仁永斋牒》与本件黑水城文书 A-32《佛说寿生经》对读，可以发现宋代民间佛教信仰与精英佛教不同的诸多面相，对认识宋代民间观

1 《俄藏黑水城文献》第5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317~337页；《俄藏黑水城文献》第6册，孟列夫、蒋维崧《叙录》。此册当为一个整体，是诵念《寿生经》的科仪：《演朝礼》和《梁武忏》是诵经前的拜忏；然后紧接《佛说寿生经》，《延寿真言》为经文一部分，不当单列；《六十甲子生人欠受生钱数、诵经卷数、所纳冥司库号及曹官姓名》，为经文附录，也可视为经文一部分；再接《大金国陕西路某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为烧赛寿生的牒文格式。唯《阴司鬼限》、《推定儿女法》两篇为杂抄算命文字，与《寿生经》关系不大。

2 《佛说寿生经》，《卍续藏经》，新文丰出版公司，1994年，第87册。黑城A-32金抄本《佛说寿生经》与《卍续藏经》本《佛说寿生经》字句相异，但内容大致相同，这类民间盛行的伪经，在流布中产生传抄之异当属自然。

念世界不无启发。

一、俄藏黑水文献 A-32《佛说寿生经》录文

俄藏黑水文献 A-32《佛说寿生经》录文：

佛说寿生经序/

右伏以人生在世，阴司所注，/ 四居幻化之中，得处人伦之/ 内。且夕(昔)以六尘牵率役役，/ 而四序推移；今因觉悟之/ 心，喜遇真詮之教。授持者/ 福祐加临，读诵者永除灾/ 障。经云：南瞻部洲众生/(摠?)居十二相属，受生来时，/ 县(悬)欠下本命受生钱数，若/ 今生还足，再世劫得为人，无/ 苦有乐，若世不还，(墮?)墮冥/ 债，后生恶道，设得为人，/ 贫穷诸衰，有苦无乐。所/ 以佛运慈悲，转经折还，此不妙哉？佛说寿生经/

如是我闻，一时佛在毗耶离/ 城，音乐树下，与八千比丘/ 诸菩萨四众等说利益/ 法门，尔时阿难回(躬?)合掌而/ 白佛言：“世尊，南瞻部州/ 众生有贵有贱，有贫富/，有寿有天，此等不知因何所/ 致？唯愿世尊，分别解说。”佛/ 告阿难：“南瞻部州众生受/ 生来时，各于十二相属五等/ 库下借论本命受生钱/ 数，省记者还论元欠，作诸/ 善事，得贵得富得寿，/ 若不还冥债，不种善根，得/ 贫得贱得天。”阿难白(佛)言：/ “富贵之人以钱还纳，贫穷/ 之人时阿还纳？”佛言：“吾有妙/ 法，贫穷之人，无钱还纳，已/ 转金刚经亦令折还钱/ 数。若善男子善女人，生实/ 善心者，转金刚经文，两得利益，/ 富贵寿长之因也。若居贫穷，/ 无有善心，不还冥债，不转经/ 文者，睡中(惊?)恐，(寢?) (梦?) 不详，魂/ 离魄乱，时与亡人语话。又有/ 一十八种横灾：一者远路陂泊，/ 恶人窥等灾；二者旷野雷雹/(沌?) 雨灾；三者渡河(行?) 江落/ 塌灾；五者火光无避灾，六者/ 身现血光灾，七者淹廷劳病/ 灾，八者大(癰?) 癰病灾，九者咽喉/ 闭塞灾，十者坠崖落马灾，/ 十一者中毒车碾灾，十二者虫/ 咬刀伤灾，十三者邪鬼魅惑/ 灾，十四者刑狱杖楚灾，十五者/ 卒中暴疾灾，十六者恶人连/ 累(累)灾，十七者投井自系灾，十八者/ 官事缠遶灾。若人还纳了/ 受生钱者，免上件一十八种横/ 灾，又得十大菩萨常行拥护，/ 其名曰长寿王菩萨摩訶萨、/ 延(阎)王菩萨摩訶萨、增福/ 寿菩萨摩訶萨、除障菩/ 萨摩訶萨、观世音菩萨/ 摩訶萨、长安乐菩萨摩訶/ 萨、长欢喜菩萨摩訶萨、解冤/ 结菩萨摩訶萨、福寿王菩/ 萨摩訶萨、地藏王菩萨/ 摩訶萨。”佛告阿难：“若善男子/ 善女人者，转经文还纳了/ 受生钱，得长命富贵，又得/ 十大菩萨之所护持，亦得/ 一切诸星福曜、本命元神、家/ 宅土地降吉迎祥，又有金星、/ 木星、水星、火星、土星、太/ 阳星、/ 太阴星、罗睺星、计都星、紫/ 气星、日(月)孛星、行年星、注禄星/ 等除灾兴福。或有前生冤/ 业，宿世恶缘，息皆消灭。四/ 时有度，八节无灾。焚烧纳/ 受生钱时，分明并说，漏贯/ 薄小，纳在库中，管收付，至百/ 年命终之后，七七以前，更烧/ 取受生钱经，兼救三世父母，/ 七代先亡，九族冤魂，皆得升/ 天。儒流、道士、僧尼、女冠，贵贱/ 俗辈，还论受生钱者，受生/ 三世富贵；不还受生钱，不看/ 受生经者，难得为人身，若得/ 为人，癯残丑陋，(瘖?) 哑(盲?) 聋，/ 衣不弊(蔽)刑(形)，食不充口，人所/ 恶贱，不能自在。”佛言：“若听吾语，/ 信我说者，如前所指，皆实不/ 虚。”时诸天龙、人非人等，闻佛所，/ 涕泪悲泣，作礼而去。/

佛说寿生经 延寿真言/

天罗咒，地罗咒，日月黄罗咒，/ 一切冤家利我身，磨河般若/ 波罗蜜。一解冤经，二延/ 寿真言，三灭五逆之罪。诵此/ 经免地狱之罪，使得升天不虚矣。

“寿生”，文献中又作“受生”。³依 A-32 文书，寿生(受生)是指人出生时欠冥司本命受生钱，在世当偿清冥债，可享富贵，再世为人，否则要遭十八横灾。寄库是指烧赛纸钱，预存冥财，以备死后享用。受生寄库斋会是信徒专门为烧寄冥财而举行的斋会。此抄本字迹拙劣，可能属于一个文化较低的下层信众所有，是出于日常颂念目的而自己抄写的。在经末所附《大金国陕西路某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落款地名为“大金国陕西路”，说明这个抄本的主人可能是金国人，但为什么会出现西夏境内的黑水城呢？联系到黑水文献中还有一大批两宋之际陕西军事文书，而陕西陷金是富平之役(1130)以后，抄本的年代可能是十二世纪中期前后。

此类寿生经在敦煌遗书里没有发现，可能莫高窟藏经洞封闭前此种受生寄库信仰尚未在敦煌流行。敦煌文书最晚的纪年写本是咸平五年(1002)，藏经洞大概封闭于 1006 年前后。现存较早的寿生信仰材料为王禹偁所记：其邻族“每月哉生明之二日，且必觴醪豆馐于庭，具纸蚨绘骏以焚之”，据称是祭祀掠剩神，此神“掠民之羡财，籍数于冥府，备人之没，将得用矣。”⁴此虽未明言是祭掠剩神，但焚纸钱寄冥府待死后享用的观念却已经同于后来的寿生寄库信仰。王禹偁为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王所见当在十世纪末十一世纪初，而且王对此焚纸钱感到新奇，证明当时此类信仰还不流行，是一种新的民间信仰。

刘长东先生在研究掠剩神信仰的文章中对寄库受生与掠剩神信仰的关系作了论述，其中还讨论了佛道二教的寄库信仰、寄库钱与“预修”观念、寿生寄库信仰与唐宋民间金融信活动等问题，很有启发意义。但刘先生认为寄库逆修观念源于初唐，⁵恐怕值得再探讨。综合以上分析，我认为《佛说寿生经》及寿生信仰产生于十一世纪前后，现存较早的明确寿生寄库信仰实物资料是宋明道三年(1033)《福建路建阳县普光院众结寿生第三会劝首弟子施仁永斋牒》。

二、寿生、寄库与寿生会

宋代民间流行受生斋会，烧赛冥司寿生，杭州城每年春季固定举行这种斋会，“宝叔塔寺每岁春季，建受生寄库大斋会”。⁶一直到元代，这种风俗仍保留，方回记录了元代杭州城每年三月十日，举办受生寄库大斋会，焚寄冥财，游冶踏青之盛况：“是日杭人谄佛事，焚寄冥财听僧诱。公子王孙倾城出，姆携艳女夫挈妇。放生亭远鹄长堤，保叔塔高陟危阜。居然红裙湿芳草，亦有瑜珥落宿莽。”⁷

寿生会是依据《寿生经》组织的一种民间会社，宋代民间组织并发起寿生寄库大斋会的情况可以从新发现的宋代佛教法事文书《明道三年(1033)福建路建阳县普光院众结寿生第三会劝首弟子施仁永斋牒》中得到了了解。据方广钊先生介绍：从本文书可知，这种寿生会由寺院僧人出面组织，并邀请若干俗家信徒为劝首。文书所记此次寿生会组织者为一位都劝缘僧和施仁永等三位施姓劝首发起，“敢舍衣中之宝，共赛冥帛”。劝首既负劝导别人的责任，本人自然也是烧赛冥司寿生的积极参与者。本文书的持有者施仁永就是这样一个人物。此文书即为施仁永生前烧赛冥司寿生的凭证。据该文书记载，施仁永所烧寿生钱已经存入冥司第九

3 本文行文中“寿生”、“受生”两种用法都使用，一般依据引文或上下文而定。

4 王禹偁《诨掠剩神文》，《小畜外集》，四库丛刊初编本。

5 刘长东《论民间神灵信仰的传播与接受——以掠剩神信仰为例》，《四川大学学报》2007年第4期。王禹偁这段关于烧醮冥财的材料亦是刘长东先生从《四部丛刊》本《小畜外集》中觅得。

6 吴自牧《梦粱录》卷19《社会》，中国商业出版社1982年，第168页。

7 方回《桐江续集》卷21《记三月十日西湖之游吕留卿主人孟君复方万里为客》，四库本。

库，死后可以“执此合对文牒，诣库照证”。按照法事仪轨，这样的牒文，应一式两份。一份称为“阳牒”，交烧赛冥司寿生者收为凭证；一份称为“阴牒”，当场烧化，以通知冥司曹官收存冥财。阴阳两牒须各自斜角对折后拼合在一起，然后骑缝签押，以为勘合的凭证。本文书背面有半行骑缝文字，作“众结寿生第三会□□□”，证明此乃由施仁永本人保存的阳牒。本牒是现知年代最早的有关烧赛冥司寿生活动的原始文书。⁸

寿生寄库信仰是烧纸钱等偿还或预存冥财。烧醮纸钱一般认为源于唐玄宗时的王玙，史载“玙专以祀事希幸，每行祠祷，或焚纸钱，祷祈福祐，近于巫覡，由是过承恩遇”。⁹此风俗也传到北方少数民族地区，辽国于每年十月在太祖葬地木叶山焚烧纸钱：“十月内，五京进纸造小衣甲并枪刀器械各一万副，十五日一时堆垛，帝与押蕃臣僚望木叶山奠酒拜，用蕃字书状一纸同焚，烧奏木叶山神云寄库，国语呼此时为达勒噶喀。”¹⁰“十月，将小纸衣甲、像生、枪刀、器械，望木叶山寄库，呼为达勒噶喀。”¹¹“达勒噶喀”是契丹语，意为“焚烧”，其实是烧纸甲以祭祀先祖，不一定就是烧寄库，刘长东认为将“达勒噶喀”理解为寄库是汉译“格义”式的翻译是很有见地的。¹²

洪迈《夷坚志》记载了当时民间受生寄库信仰烧赛冥钱的情况：“鄂渚王氏，三世以卖饭为业。王翁死，媼独居不改其故。好事佛，稍有积蓄则尽买纸钱入僧寺，如释教纳受生寄库钱。素不识字，每令爨仆李大代书押疏文。媼亡岁余，李犹在灶下，忽得疾仆地，不知人。经三日乃苏。初为阴府逮去，至廷下，见金紫官员据案坐，引问乡贯姓名讫，一吏导往库所，令认押字。李曰：‘某不曾有受生钱，此是代主母所书也。’吏复引还，金紫者亦问，李对如初，曰：‘汝无罪，但追证此事耳。汝可归。’既行，将出门，遇王媼与数人来，李见之再拜，媼大喜曰：‘荷汝来，我所寄钱方有归着，汝口到家日，为我传语亲戚邻里，各各珍重。’遂复生，时乾道七年三月也。”¹³从这段材料看，虔诚信仰受生寄库的王媼不识字，与 A-32 抄本主人一样为下层民众。每一次烧寄库都要“书押疏文”，即 A-32 经文后所附写明地址的牒文，这种牒文是烧寄库的凭证，死后可以核对文牒，领享冥财。这其实是对民间契式的模仿。

受生寄库信仰在下层民众中较流行，当时士大夫对这种烧受生寄库钱持一种批评态度：“其所说为福可以冥财祷而得，为罪可以冥财赂而免，神物清正，何其贪婪如此？原其初意亦只是杜撰以诱人之为善，而恐惧人之为恶耳。野夫贱隶以死生切其身，故倾心信向之，然此等皆是下愚不学之人。”¹⁴正如陈淳所言，受生寄库信仰者多为所谓“野夫贱隶”、“下愚不学之人”的下层民众。正因为这种和正统佛教教义有差异的信仰在民间非常流行，佛门内也有人对此批评：“遍览藏经，即无阴府寄库之说”，“譬如有人，不为君子之行以交结贤人君子，乃寄钱司理院狱子处，待其下狱，则用钱免罪，岂不谬哉！”¹⁵宋代士大夫专门上书要求禁焚纸钱，指出凿纸为缙钱，焚以邀福，于典无据，而且“南亩之民转而纸工者，十且四五，东南之俗尤甚焉。”¹⁶可见当时民间焚纸钱风俗之盛，以至士大夫认为其妨农而

8 <http://www.dbpm.cn/>; <http://www.polypm.com.cn/>。

9 《旧唐书》卷 130，中华书局 1997 年，第 3617 页。宋人朱熹、戴侗皆认为烧纸钱源于玄宗之世。参见《朱子语类》卷 138、《六书故》卷 33。

10 《钦定重订契丹国志》卷 27，《岁时杂记》，《小春》，四库本。

11 曾慥《类说》卷五，《木叶山》，四库本。

12 刘长东《论民间神灵信仰的传播与接受——以掠剩神信仰为例》，《四川大学学报》2007 年第 4 期。

13 洪迈《夷坚志》支甲卷八，《鄂渚王媼》，中华书局 2006 年，第 775 页。

14 陈淳《北溪字义》卷下，四库本。

15 王日休《龙舒增广净土文》卷四，《大正藏》第 47 册，第 265 页。

16 廖刚《乞禁焚纸劄子》，《全宋文》第 138 册，上海辞书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 2006 年，第 364~365 页。

乞禁。

三、《佛说寿生经》考源

《佛说寿生经》是宋代流行的伪经，其中夹杂了佛、道二教和民间信仰的成分，体现了民间宗教在实践中信仰杂糅的特点。

1. 受生、寄库与道教“筹算”说

佛教在民间信仰实践中其实大量杂入非佛教的成分，唐宋伪经通常是儒佛道三教交融的产物，黑水文献手抄本《佛说受生经》就受到道教的影响，受生、寄库与道教“筹算”说关系密切。“筹算说”是道教的传统观念，认为有神明管理主宰世人生命命运、寿夭穷通的“算”，为善增算，长寿富贵；为恶减算，算尽人亡。早期道教经典都有这种观念，《太平经》：“天遣神往记之，过无大小，天皆知之。簿疏善恶之籍，岁日月拘校，前后除算减年，其恶不止，便见鬼门”¹⁷；葛洪《抱朴子·微旨》亦记载：“天地有司过之神，随人所犯轻重，以夺其算，算减则人贫耗疾病，屡逢忧患，算尽则人死”。这种观念甚至可以上溯到《墨子》所说到“鬼察鬼罚”。可见“筹算说”是中国固有的一种信仰，对中国的文化心理有很大塑造作用。

寿生寄库观念与“筹算说”相关，同样是神明在监督计算，只是内容有了变化，从监督计算“筹算”的增减变为了监督计算“冥财”的增减。《佛说寿生经》认为人在冥府借了本命受生钱才能投胎为人，故世人皆应偿还冥府的受生钱，还清以后可得富贵长寿，若不还则有十八种横死。还清后还可以继续烧纸钱存在冥府钱库中，以备死后享用。这样，善恶筹算加减在宋代一变而为阴间冥财欠负、偿还，但道德化的超自然资源(算或冥财)主宰人的命运生死，冥冥中有神明主宰算计、簿记分明的观念却是一脉相承的。

2. 《佛说寿生经》与道教文献与民间信仰

《佛说寿生经》前有序分，中为经文，后有流通分，是标准的佛经结构。但序分中行文颇似敦煌遗书中道教受经盟誓文。这种文体遵循一定的“书仪”，格式相对固定，归纳起来一般有忏悔溺世、缘起主旨、妄传之戒、立誓奉持几个部分。二者相比较，就发现除顺序略有不同外，结构措辞都有相近之处。比如敦煌遗书 p.2417 索栖岳受经盟誓词中忏悔溺世，“既耳目贪于声色，身心染于荣宠。常在有欲，无由自返”。接着就讲《老子道德五千文》经文的缘起主旨；¹⁸《佛说寿生经》序分也是一段忏悔溺世，“四居幻化之中，得处人伦之内。且夕(昔)以六尘，牵挛役役”，然后讲经文缘起主旨。这些措辞实际都是当时相关书仪的套话，佛道二教都在用，唐宋民间对此耳熟能详，推想伪经造作者对这些民间书仪是很熟悉的。

道教也有寿生寄库的经典，如《灵宝天尊说禄库受生经》，此经称：众生皆于地府向所属冥司借贷禄库受生钱，受人身之日，付清借贷者，为人富贵；负欠冥司者，在世穷乏，皆是冥官尅阳禄填阴债使然。又称：烧还禄库受生钱者，得三生为男子身，若负欠冥司受生钱财，在世不还，更相诬妄，死入地狱，万劫方生畜兽身。又言十二生肖生年所属库曹官姓及受生钱数，若能烧还本属库分者，即得现世获福，来生永无苦难。¹⁹又如《太上老君说五斗金章受生经》称：应向五斗星君、本命元辰许本命钱，钱数多少，纳入何库，依此烧醮足了，别无少欠，即得现世安乐等等。²⁰

¹⁷ 王明《太平经合校》下，中华书局 1960 年，第 526 页。

¹⁸ 王卡《敦煌道教文献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年，第 162 页。

¹⁹ 任继愈、钟肇鹏《道藏提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 年，第 151 页。

²⁰ 同上，第 282 页。

这些可能都是产生于宋元时代的民间道教经典，内容与 A-32《佛说寿生经》大致相同。值得注意的是，俄藏黑水文献 TK108V 抄写在《佛说阿弥陀经》背面的一段文字，有残损，整理者将其命名为《阴鹭吉凶兆》，其中有“上有神弓三张，圣箭九支”，“福业树上取神弓”，“若射得长命者三”，“若射得西方”，“珍重感贺注生财禄”，“[冥]司寿生身价伯文”等文句，细绎其中有两个主题，一为寿生，一为神弓圣箭。对照《灵宝天尊说禄库受生经》，此经一则称“当得人身之日，曾于地府所属冥司借贷禄库受生钱财”，劝人偿还冥司受生钱；二则称天尊“赐宝树一株，付与丰都北帝，植于冥京，明查众生善恶果报。以圣箭三支，神弓三张给与得生人身男女，将此弓箭望宝树而射，射得东枝得官爵长命身，射得南枝得延年康健身，射得西枝得富贵荣华身，射得北枝得贫穷困苦身”。若偿还禄库受生钱，天尊以神力护持，无使中北枝；若不还，则自然果报射中北枝。²¹这与 TK108V《阴鹭吉凶兆》的两个主题正密合，而且连“神弓”、“圣箭”的用语都相同，所以可知《阴鹭吉凶兆》原来是一部道教受生经，或可直接拟题为《道教禄库受生经》。

A-32 抄本中的神祇也体现出民间道教多神杂糅的特点，经文中有十大菩萨、诸星福曜、本命元神、家宅土地、十一曜星神、行年星、注禄星等神祇；经后牒文所列神祇有本命星官、天曹真君、地府真君、善部童子、恶部童子、宅神土地、五道将军、家灶大王、水草将军、本库官、命禄官、福禄官、财禄官、衣禄官、食禄官、钱禄官。

十一曜星神、行年星是唐宋时期炽盛光佛崇拜和星命信仰的产物。

善、恶童子源于道教记录世人善恶的司命、司录二神。司命录善，司录记恶，“行之，司命注青录；不可，司录记黑文。黑文者死，青录者生。生死名簿，在天明堂。无道无亲，唯善是与。”²²善、恶童子成为中国地狱信仰中的重要角色，在唐宋地藏、地狱主题的绘画、造像中皆能见其形象，如法国吉美美术馆藏敦煌绢画《地藏六道图》、安岳石刻圆觉洞第 84 窟地藏十王龕。

五道将军是民间信仰地府掌生死之神，²³“阎罗王者如人间天子，太山府君如尚书令录，五道神如诸尚书”²⁴

水草将军即是水草大王，“世传水草大王为金日磾”。²⁵金日磾擅长养马，曾为武帝马监，民间奉之为水草大王，成为畜牧业的保护神。这种信仰反映了北方游牧民族逐水草而居的生活，寄托了水草丰美、六畜兴旺的希望，正与抄本主人金国人的身份符合。

宅神、土地是一个地域的保护神，宅神是一家的保护神，《夷坚志》有一则故事：孝义坊土地神力拒天旨，保护坊中百姓免于瘟疫，²⁶反映的正是这种信仰观念。

经末咒语：“天罗咒，地罗咒，日月黄罗咒，一切冤家利我身，磨河波若波罗蜜”，词义俚俗，民间道教的痕迹很明显。

和 A-32《佛说寿生经》抄在一起的还有《阴司鬼限》和《推定儿女法》两篇。皆为俚俗的韵文：“阴司鬼限少人知，先以年命岁干支。(推?)算常加一十七，在何宫内最相宜。旺相胎没无余忧，因此病重也可忧。就中休非兼逢鬼，便排军马付荒丘。年记二十宜旺相，四十胎没不须忧，六十胎没应当差。男嫌二八，女嫌三七。古今留(茗?)乎，算(位?)都除尽，无(立?)毕死不须求。价令丁酉生人，乙丑年，小运甲午，壬午月，壬申日受惠，看其轻重(后接十干和地支六冲配数字、地支六冲阴阳六经燥湿等五行、十天干配腑脏，从略不

²¹ 《灵宝天尊说禄库受生经》，《正统道藏》第 10 册，新文丰出版公司 1977 年。

²² 王明《太平经合校》第 4 页，中华书局 1960 年。

²³ 曾慥《类说》卷 50，《阎罗王》；《册府元龟》卷 893；《太平广记》卷 340，《王籍》。

²⁴ 道世《法苑珠林》卷 6 第 199 页，《鬼神部·感应缘·唐睦仁菴》，中华书局 2006 年。

²⁵ 陶宗仪《说郛》卷 23 上，《官职》，四库本。

²⁶ 洪迈《夷坚志》卷 6 第 927 页，《孝义坊土地》，中华书局 2006 年。

录——作者按)。”这是以干支旺相休囚等所谓寄生十二宫结合大小运来排八字的算命术，“价令”以后是所附一道推命“习题”。《推定儿女法》：“欲将怀孕定雌雄，先以四十九数枝，便将产月加其内，次将王母五去除，天除一地，人除胎减，只男双女可知，此是孙膑真妙法，莫遣凡人取自知。”这些都是民间推命术，反映当时下层民众的信仰特点，普通佛教众的信仰实际夹杂了大量民间的内容。这些内容和《佛说寿生经》抄在一起，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寿生信仰及其信众观念世界的背景。

综上，《佛说寿生经》名义上是佛经，其实深受道教及各种民间信仰的影响。

3. 寿生寄库观念与唐宋流行的地藏信仰

首先，寄库钱可能源于《阎罗王受记经》的“预修生七”观念。《地藏菩萨本愿经》称：“在七七日内，念念之间，望诸骨肉眷属与造福力救拔。过是日后，随业受报”，故人死后亲人要为其作七七斋，“为修营斋，资助道业”，但其功德“是命终之人，七分获一”。²⁷“预修”也叫逆修，就是说在世之人就要作此斋，预修生七，以资冥福，《阎罗王授记经》述及预修十王七斋之功德，胜于死后七七斋，七分功德可以尽得。²⁸预修生七的观念可以自然导出在世时要烧醮纸钱，预存冥财，以利身后的寿生寄库观念。在福建新发现的一组宋代民间佛教文书中，与寿生会文牒《明道三年(1033)福建路建阳县普光院众结寿生第三会劝首弟子施仁永斋牒》一起的还有预修生七的《皇祐五年(1053)福建路建阳县施仁永预修生七牒》，属于同一信众施仁永，他既劝结寿生，也逆修生七，显示二者间关系

密切。²⁹

其次，地藏信仰的重要经典《地藏菩萨十斋日》(敦煌遗书 S.2568)，内容是在十个斋日下界的神佛名号、应当念诵的佛号以及所除罪劫，如：“十八日，阎罗王下，念观世音菩萨，不堕剑树地狱，持斋除罪九十劫。”这与《佛说寿生经》后附《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属于同一类东西。《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详述六十甲子生人各欠冥司钱数、应当看经折钱的卷数、所纳冥司库号及曹官姓名，如“己丑，欠钱八万贯，看经二十五卷，纳第七库，曹官姓周”。据 A-32《佛说寿生经》：“贫穷之人，无钱还纳，已转《金刚经》亦令折还钱数。”又《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当生年于冥司本命库中许欠注生钱数，今得为人，不昧忠心，用伸醮还，金刚经一卷折钱三千贯”，欠冥司注生钱可烧纸钱还债，若贫穷之人，也可以念诵佛经抵债。据此，前文“看经”就是指讽诵《金刚经》。

²⁷ 胡维铨《地藏菩萨本愿经白话解释》，安徽九华山佛教协会印行 1985 年。

²⁸ 关于十王信仰及预修生七可参考张总《地藏信仰研究》，宗教文化出版社 2003 年。

²⁹ 据方广钊先生介绍：“本组文书是皇祐五年（1053）施仁永为自己举办预修生七法事的阳牒，现存一七、二七、六七、七七、周年五份，每纸背后亦有半行骑缝签押，其中四份作《皇祐五年癸巳十一月二十日预修生弟子施仁永合同文字》，一份作《皇祐五年癸巳十一月二十日预修生七会弟子施仁永合同口会文字》。”据这组文书，我们可以得到几点启发：1.当时预修生七斋中颂念的佛经组合是：“礼梁武忏法全部十卷、转到地藏本愿经全部三卷、转到金光明经全部四卷、转到十王拔罪经全部十卷、转到金刚般若经一卷三遍、转到观音经一卷三遍”，从中可以了解当时的生七斋科仪的一些情况，和敦煌文书可以互证，如组合中有《金光明经》，敦煌文书散 372，正面是《金光明最胜王经卷第一》，卷背面是《地藏菩萨本愿经·分身集会品第二》（王重民《敦煌遗书总目索引》，中华书局 1983 年，第 6 页。）；《观音经》或即《观世音菩萨普门品》，敦煌遗书 P.3932、S.5531 等地藏类经典也和《普门品》抄在一起。它们写在一起或是因为当时斋醮科仪有此组合，佛教感应事迹中《金光明经》出现地藏主题，而图像中常有观音、地藏并现，或可从结合科仪得到解答。2.其中标明有《地藏本愿经》经名，其明确年代为 1053 年，证明北宋初中叶，此经已经在民间流行。联系到敦煌遗书中俄藏 665、北图 231、散 372 等三个残卷和 S.431 一个经尾（张总《地藏信仰研究》，宗教文化出版社 2003 年，第 96-98 页），吕澂先生认为此经明初始得就不对了。3.《地藏本愿经》题唐于阗国三藏沙门、实叉难陀所译，各藏经本皆分上下两卷，此文书题“地藏本愿经全部三卷”，与藏本不符，倒是西夏译本的《地藏菩萨本愿经》是上中下三卷（史金波《敦煌莫高窟北区出土西夏文献初探》，《敦煌研究》2000 年第 3 期。），与此正相符合。另外，其中提到的《十王拔罪经》十卷是什么佛典还要进一步作探讨。

《夷坚志》有类似故事：宗室善文向神庙借钱，十年后梦神讨债，许以纸钱，不许，沉思良久，曰：“必无现钱归，但诵《金刚经》，每卷可折一十，他无以为也。”觉后斋戒取经讽诵，得二百过，默祷以谢，后不复梦。³⁰以诵经抵神冥之债是当时一种流行观念。

四、从 A-32 文献组合方式看寿生科仪与忏法

A-32 除《阴司鬼限》、《推定儿女法》两篇杂抄外，其余部分的几种文献是一个整体，确切地说是寿生经的礼忏仪，是寿生信仰中与诵经结合在一起的礼忏、烧醮仪式。礼忏是宗教实践中的重要内容，若不从礼忏的角度分析 A-32，我们就不能准确理解文献中各部分的关系，也不能深入了解其中的宗教含义。其结构分为以下几个部分：

1. 敬礼三宝；
 2. 礼三身三世四方十佛；
 3. 礼舍利、宝塔、法藏、圣像、菩萨、声闻等众；
 4. 回向发愿，回向对象从释天、梵王、皇帝、太子、文武百官到三途六趣四生等；
 5. 志心忏悔；
 6. 说偈发愿，“白众等同讽演朝偈”，“六念”；
 7. 三皈依礼；
- (以上《演(寅)朝礼》)
8. 忏悔：(《梁皇忏》)；
 9. 诵经：(《佛说寿生经》)；

10. 烧醮：(《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或拟题为《烧醮冥司寿生牒文书仪》)。

当时的寿生信仰就是按这个仪轨过程进行的，其中既有礼拜，又有忏悔、诵经、说偈、发愿，又有具牒的烧醮仪式，其中的礼忏仪式是从当时佛教众多忏法中直接搬过来的，如《演(寅)朝礼》，俄藏黑城文献 A-8 就是一篇《寅朝礼》，抄在一起的还有《五方礼》，敦煌文书中 P.4597(22)、P.2692b、S.5645b 都是《寅朝礼》，其中的联系，限于篇幅，此处不作讨论。

A-32 末尾，整理者题为《告冥司许欠往生钱折看经品目牒》，其实是烧醮冥司寿生牒文书仪：

奉填还，谨专献上³¹本命星官、/天朝真君、地府真君、善部童/子、恶部童子、宅神土地、五道将/军、家灶大王、水草将军、本库官、/命禄官、福禄官、财禄官、衣禄/官、食禄官、钱禄官已(以)上星官银钱/各一百贯文。右某谨依礼典，所/有经疏银钱，贯百分明，在钱/明衣，头帖不除，头内有破损/漏贯，并是打繡壳钱人之当，/并干烧奏人之事。谨专献上/诸神百官，唯愿烧醮已(以)后/合家吉，四时无小小之灾，八节有/多多之庆。虔成发称谢之/心愿³²，/早降吉祥之路，愿表丹诚，府/垂福祐。今者聊备香茶酒果/盘送，伏望领纳照察，谨具/奏(闻?)，烧奏十二相属本命钱，/醮还冥责(债)，所牒据南瞻/部洲修罗管界大金国陕西/路今月日状告，伏为北斗星君/为主，缘当生岸，於冥司本命/库中许欠注生钱数，今得为/人，不昧忠心，用伸醮还，仪准圣/教，金刚经一卷折钱三千贯，/谨舍血汗之财，专诣为自/请看金刚经数，焚香并/启，转诵金文，唯抒冥债，并列/品目。如后相人元欠注生钱贯/文，抒纳金刚般若波罗蜜经/卷并已数足，曹官曹纳，杜弟/□□收掌，□□□等所据/□□□数折经寄库等事/并生在等事须

³⁰ 洪迈《夷坚志》甲志第五，《赵善文》，中华书局 2006 年，第 43 页。

³¹ 此处原有倒字符“~”，录文迳改。

³² 此句后原接“香茶酒果盘送伏”七字加圈，疑为误写删除标记，录文迳改。

牒冥司主者，/到请照验，判官分上历消/……

《明道三年(1033)福建路建阳县普光院众结寿生第三会劝首弟子施仁永斋牒》，是寿生牒文的实物资料，可惜照片不清，文字无法释读，不能与 A-32 的牒文书仪比较。受生寄库斋会礼忏、烧醮结合的具体情况，我们还可以从明代汪必东的《愍惑赋》中了解到，汪氏从儒家的观点反对这种“贮冥财以资鬼用”的做法，但从他的描述中我们可以了解受生斋会的过程和细节。

首先是斋会道场的布置：“运薪采木，货豆易麻，料菜理果，酿酒焙茶，黍粱布帛，笔札丹砂，下及器具，靡不罗爬。逮夫缙黄至止，华采严庄，祥幡远树，谕榜高张”，果品供养，一应俱全；张榜挂幡，场面盛大。烧醮所用纸钱、银锭、衣裳等罗列纷纷：“凿楮为钱，编竹为箱。锭以金银，绘以衣裳。羽羽焉，鳞鳞焉，青红黛白，费不知其几千万张。”

二是斋会场面：“于是铺陈怪象，罗列堂廊。恍临玄帝，俨见竺王。焚香袅袅，列炬煌煌。奏饶鼓之法乐，开傀儡之戏场。哄谜谈于上界，罗礼拜于下方。骇比邻之耳目，走男女之交相。爰钟鸣而鼎食，或三晓而七光。”有焚香、诵经、忏拜仪式，并伴有讲因果、地狱的傀儡戏。

三是斋会的消耗费用：“忍百日之经营，付一火之灾殃；并数年之蓄积，倾二氏之橐囊。”斋会费用巨大，“二氏”是指佛道两教都有人从事于这种受生斋会，和尚、道士从中敛财不菲。斋会后信众的心理满足：“彼终迷而不悟，反得意以扬扬。谓寄泉货于冥府，谓布福果于幻方；谓钱神死可以资食，谓纸灰死可以裨裳。”³³

综上，俄藏黑水文献 A-32《佛说寿生经》与 TK108V《阴鹭吉凶兆》都是与民间寿生信仰有关的写本文献，为我们了解当时北方地区民间宗教提供了珍贵的资料。A-32 是订在一起的一个抄本，其中包含的几种文献其实是一个整体，是寿生信仰的礼忏仪，所以 A-32 整个抄本应该拟题为《寿生经礼忏仪》。而 TK108V 原题《阴鹭吉凶兆》，其实是道教受生经，或当拟题为《道教禄库受生经》。

（作者通讯地址：四川大学历史系 成都 610064）

³³ 汪必东《愍惑赋》，《明文海》卷 27，四库本。